

# 父亲服刑母亲失联 年幼的儿子怎么办

##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布一批涉未成年人典型案例

家长赌气耽误娃上学、同学吵架演变成网暴……6月1日,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集中发布2026年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典型案例,覆盖特殊儿童复学帮扶、家庭教育纠偏、监护权变更、网络名誉维权、困境儿童兜底安置、犯错少年矫治升学等。

融媒体记者 康云

### 父亲服刑孩子无人管 多部门接力守护

2025年9月,邹某某因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服刑前夕才告知民警,自己上三年级的儿子无人照看。经查,孩子长期随父亲生活,生母下落不明,祖辈年老体弱、居住偏远,完全不具备照料条件。

法院主动延伸司法服务,联动政法委、民政、教育、街道、村委召开专项安置会议,选定合适临时监护人,并签订监护承诺书。同时联合公证处专项监管救助资金,按月足额发放补助。法院全程跟踪探访,对接学校关注孩子身心状态。2026年1月邹某某刑满释放,法院顺利完成监护交接,孩子全程生活、就学平稳有序,临时救助工作圆满收尾。

### 失联弃养另组家庭 生母被撤销监护权

未成年人陈某某系非婚生育,其生母何某某在孩子年幼时便离家出走,另行组建家庭,多年来从未履行抚养、照料义务。陈某某一直跟随父亲与祖母生活,后父亲、祖母相继离世,孩子彻底陷入监护真空状态,生活无人照料。

孩子姑姑陈某甲具备稳定住所与收入,自愿长期照料孩子,且双方长期相处、感情深厚,属地村委会亦认可其监护资格。法院审理查明,生母何某某长期失联、怠于履职,经济条件有限,早已不具备监护条件。最终,法院依法撤销何某某的法定监护资格,指定姑姑陈某甲担任监护人。

### 校园矛盾演变为网暴 以暴制暴亦是违法

陈某、薛某均系初中生,双方因琐事产生矛盾。薛某为泄愤,在微信群、快手发布丑化陈某的图片、视频并广泛传播,致陈某心理受损、一度休学。陈某多次要求删帖未果,采取发布侵权视频方式进行反击,形成互相侵权。陈某诉至法院,薛某亦提出赔偿主张,双方矛盾持续激化。

法院审理指出,先行施暴学生构成名誉侵权,而受害学生“以暴制暴”的反击行为同样逾越法律边界。法院耐心化解双方对立情绪。经调解,双方当庭删除全部侵权内容、互相谅解,家长承诺加强家庭教育与上网监管。后续跟踪回访显示,两名学生已回归正常学习生活。

### 司法打通升学路 助犯错少年重启人生

卢某(15岁)因参与聚众斗殴,相关部门依据《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将其送至专门学校接受12个月的教育矫治。其间,卢某认识自身过错,认真学习,积极备考中考,被一所优质市属中学录取。卢某要求提前结束矫治教育遭拒,遂诉至法院,要求撤销矫治决定及行政复议决定。

为避免过往经历阻碍其发展,法院结合实际情况启动评估程序,依法批准其提前结束矫治,办理入学手续。法院同时联合学校、家庭持续跟进,做好后续教育引导工作,帮助孩子适应全新学习生活。



人工繁育的丝背细鳞鲷苗种

## 福建特产小剥皮鱼 首次实现人工养殖

近日,记者从福建省水产研究所获悉,该所联合一家水产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实施的“丝背细鳞鲷人工养殖和苗种培育技术开发”成果通过阶段性验收。专家一致认为,所企联合研发的丝背细鳞鲷养殖新品种在漳州东山苗种繁育和人工养殖上取得突破性成果。据悉,这是丝背细鳞鲷在国内首次成功实现人工养殖,标志着这一野生品种的人工繁育和养殖产业化进程前进了一大步,对福建打造丝背细鳞鲷繁育、养殖、加工、流通全产业链,以及人工增殖放流和生态资源保护均具有重大作用。

丝背细鳞鲷俗称小剥皮鱼,为近海底栖小型鱼类,在我国主要分布于东海南部、南海及台湾海峡,其肉质细腻、口味极佳,为渔业捕捞的高档鱼类,深受广大民众的喜爱,市场需求旺盛。作为福建海域地理特色品种,丝背细鳞鲷具有较高的市场和经济价值,与绿鳍马面

鲷等北方养殖鲷属鱼类相比,更适宜福建海域水温,具有优良的市场开发前景。

现阶段丝背细鳞鲷市场供应基本依靠海钓或海捕,资源量不断减少,难以满足消费需求。项目团队负责人刘波副研究员介绍,团队利用野生本地群体种质资源进行科技攻关,于2026年成功培育出平均全长7.5厘米、平均体重11.3克的丝背细鳞鲷幼鱼42530尾。

据介绍,接下来该团队将进一步在传统海上网箱或深远海网箱中开展养殖试验,初步建立陆基苗种繁育—海上网箱养殖的示范模式。同时,还将建立丝背细鳞鲷野生亲本和子一代(F1)种质资源库,进一步开展规模化人工育苗、养殖和遗传选育等研究工作,实现丝背细鳞鲷养殖全周期的繁育,为产业化开发奠定坚实基础。(东南网)

## 万能药水别乱滴 全能花镜莫轻戴

### 省消委会曝光两大视力骗局

随着年龄增长,老花、白内障、眼干、视物模糊等眼部问题困扰着不少老年人,恢复清晰视力、养护双眼成为他们的迫切需求。一些不良商家趁机打出虚假宣传,大肆推销“万能眼药水”“全能老花镜”,布设消费陷阱。6月1日,福建省消委会发布消费提示,曝光两类高发视力骗局,细数背后隐患,提醒老年朋友们勿被“神药神镜”虚假噱头误导。

融媒体记者 康云

### 万能眼药水吹上天 治标不治本还伤眼

“一滴见效,专治白内障、老花眼、飞蚊症”“纯天然成分,不用做手术”,类似宣传遍布街边摊位、电视购物与短视频平台。商家将普通滴眼液包装成包治眼疾的“神药”,误导不少老年人盲目购买。

省消委会表示,从眼科专业角度看,不存在能根治各类眼病的眼药水。商家刻意夸大功效、偷换概念,把产品滋润眼球、缓解视疲劳的基础作用,炒作成拥有治愈白内障、逆转老花眼的奇效。事实上,老年性白内障是由晶状体蛋白变性混浊引发,手术是公认的唯一治疗手段;而老花眼是眼部机能老化的正常现象,滴眼液对此完全无效。

这类眼药水还暗藏诸多健康风险。不少产品仅由生理盐水和润滑剂制成,只能暂时舒缓眼干,不具备任何治疗效果。还有部分产品违规添加激

素、抗生素、血管收缩成分,短期虽能缓解不适,但长期使用会破坏眼表环境,诱发干眼症、角膜炎、青光眼,甚至会加速白内障病情发展。此外,自行滥用眼药水,还会掩盖真实病情。不少老人一味依赖眼药水拖延就诊,等到视力严重受损再就医,往往错过最佳治疗时机。

### 万能眼镜隐患大 参数雷同反伤眼

除“万能眼药水”外,宣称远近两用、无需验光还能治眼病的“万能眼镜”,也成为盯上老年人的常见骗局。在地摊、集市和社区推销点,这类眼镜打着“男女老少通用”“矫正老花散光”的旗号售卖,因价格低廉、选购简单,吸引了不少老年消费者。

正规配镜必须经过专业验光,结合个人度数、散光、瞳距量身选配。而“万能眼镜”多为批量生产的固定度数,佩戴后眼睛需长期过度调节,易出现眼胀、头晕、恶心等症状,还会造成老花度数加深。

此外,这类眼镜大多属于“三无”产品,佩戴后容易出现视物重影、变形、模糊等情况,进一步损害视力。更值得警惕的是商家的虚假疗效宣传,不少老人轻信眼镜能医治白内障、改善眼底疾病,放弃正规检查与治疗。事实上,眼镜仅为视力矫正工具,没有任何治病功效,轻信不实宣传只会耽误诊疗,造成难以挽回的伤害。

省消委会提醒,老年人一定要前往正规机构做医学验光,选配合适的眼镜,切莫贪图便宜购买来路不明的产品,最终因小失大。